

##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捐赠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8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教育委员会捐赠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国兴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国兴公司”）向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教育委员会（以下简称“石柱教委”）捐赠1,500万元，全部捐赠资金用于新建“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师范附属小学校财信校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该事项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一、捐赠主要内容

#### （一）拟建设学校情况

新建“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师范附属小学校财信校区”选址在重庆国兴公司项目一期地块西侧（现瑞通公司地块），学校占地面积35亩、暂定建筑面积21,843.92平方米。

#### （二）捐赠款项及用途

重庆国兴公司捐赠 1,500 万元，全部捐赠资金用于新建“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师范附属小学校财信校区”建设项目。

(三)重庆国兴公司有权对捐赠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或审计，并有权对建设项目的建设规划、建设进度等情况进行了解。

#### (四) 捐赠资金的划拨

本协议捐赠资金分两次划拨：

1、在本协议签订且项目奠基后 7 个工作日内，重庆国兴公司第一次划拨总捐赠资金的 30%，即 450 万元到石柱教委设立的指定财政账户。

2、根据学校建设进度，教学楼主体结构封顶后 7 个工作日内，重庆国兴公司第二次划拨总捐赠资金的 70%，即 1,050 万元到石柱教委设立的指定财政账户。

##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实施对外捐赠事项是为了促进当地教育事业的发展，符合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要求，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社会形象。同时本次捐款建设的学校位于公司开发的“财信城”项目的周边，学校的建成将有助于项目销售，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对外捐赠的资金进入公司利润报表营业外支出科目，对公司净利润将产生相应影响。

## 三、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实施对外捐赠事项符合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要求，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社会形象。同时本次捐款建设的学校位于公司开发的“财信城”项目的周边，学校的建成将有助于项目销售，符合公司

整体利益。

2、捐赠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3、同意将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国兴置业有限公司向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教育委员会捐赠1,500万元事项提交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风险提示

本次对外捐赠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有一定影响。

####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捐赠协议》。

特此公告。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2日